

##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赵志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由于个人原因，赵志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赵志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公司对赵志伟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，同意聘任张颖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公司财务工作，该聘任于2017年9月28日起生效。张颖辉女士简历请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财务总监候选人张颖辉女士的提名程序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经审阅张颖辉女士个人简历，未发现张颖辉女士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张颖辉女士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，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相应决策、监督、协调能力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。同意公司聘任张颖辉女士为财务总监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29日

附：张颖辉女士简历

张颖辉，女，1985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。自2007年6月起，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高级项目经理、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主要从事财务管理、内部审计等工作，具备多年财务管理工作经验。